关于景顺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暂停接受伍佰万元以上申购(含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5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ETF联接	
基金主代码	016128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景顺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和《景顺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5月22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5月22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5月22日
	暂停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暂停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ETF联接A	景顺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ETF联接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6128	016129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暂停申购金额	5,000,000.00	5,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暂停转换转入金额	5,000,000.00	5,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暂停定期定额投资金额	5,000,000.00	5,000,000.00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现决定自2026年5月22日起,投资人通过所有销售机构和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含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下同)或转换转入本基金,做以下申请金额暂停业务调整: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的申请金额在本基金任意一类基金份额上应小于或等于500万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在本基金任意一类基金份额上的累计申请金额超过500万元的,本公司将根据单笔申请金额由高至低进行排序并确认,对于单笔导致累计金额大于500万元的申请,本公司将对该笔申请金额全部确认为失败,并按此原则继续确认,直至累计金额达到前述要求。

2、如果投资者转换转入本基金按照上述规则确认失败的,其原基金转换转出的申请也将确认失败。

3、关于恢复本基金上述业务的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除另有公告外,在上述业务暂停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4、转换业务的申请金额为基金转换转出时的初始金额。

5、敬请投资者留意相关公告。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免长话费),或登陆网站www.igwfmc.com获取相关信息。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5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ETF(场内简称:景顺科综;扩位证券简称:科创综指ETF景顺)
基金主代码	58989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徐卓获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经理姓名	龚丽丽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徐卓获			
任职日期	2026年5月22日			
证券从业年限	5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5年			
过往从业经历	理学硕士,CFA。曾任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FOF与多资产部助理研究员。2024年9月加入本公司,担任ETF与创新投资部研究员,自2026年5月起担任ETF与创新投资部基金经理。具有5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159353	景顺长城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5月22日	-
	022444	景顺长城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26年5月22日	-
	588960	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5月22日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CFA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2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5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中证A500ETF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2444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徐卓获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经理姓名	龚丽丽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徐卓获			
任职日期	2026年5月22日			
证券从业年限	5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5年			
过往从业经历	理学硕士,CFA。曾任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FOF与多资产部助理研究员。2024年9月加入本公司,担任ETF与创新投资部研究员,自2026年5月起担任ETF与创新投资部基金经理。具有5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159353	景顺长城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5月22日	-
	589890	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5月22日	-
	588960	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5月22日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CFA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2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货币基金在部分销售机构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5月22日

为保障基金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26年5月25日起,对旗下货币基金在部分销售机构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销售机构及基金列表

序号	销售商名称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0380	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A
		000381	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B
2	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000380	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A
		000381	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B
		000701	景顺长城景丰货币市场基金A
		000707	景顺长城景丰货币市场基金B
		260102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
		260202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B
3	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0380	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A
		000381	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B
		260102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
		260202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B
4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0380	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A
		000381	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B
		260102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
		260202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B
5	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0380	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A
		000381	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B
		260102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
		260202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B
6	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000380	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A
		000381	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B
		260102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
		260202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B
7	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000380	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A
		000381	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B
		000701	景顺长城景丰货币市场基金A
		000707	景顺长城景丰货币市场基金B
		260102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
		260202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B
8	深圳秋实惠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000380	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A
		000381	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B
		000701	景顺长城景丰货币市场基金A
		000707	景顺长城景丰货币市场基金B
		260102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
		260202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B
9	北京晨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000380	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A
		000381	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B
		000701	景顺长城景丰货币市场基金A
		000707	景顺长城景丰货币市场基金B
		260102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
		260202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B
10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0701	景顺长城景丰货币市场基金A
		000707	景顺长城景丰货币市场基金B
11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0102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
		260202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B

二、业务安排及提示

1.2026年5月25日起,在上述销售机构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货币基金的业务期间,其它业务正常办理。如投资者于2026年5月22日15点之后申购、转换转入或定期定额投资上述基金,将适用上述安排,敬请投资者注意。

2.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免长话费),或登陆网站www.igwfmc.com获取相关信息。

3.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诚实信用地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2日

景顺长城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5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196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9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景顺长城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景顺长城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5月20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第5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联接A	景顺长城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联接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1961	021962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1168	1.1155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2,705,115.76	7,975,713.04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2,541,023.16	1,595,142.61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57	0.055

注:在符合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且基金选择进行收益分配时,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20%。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5月25日
除息日	2026年5月25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5月26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确定日:2026年5月25日;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26年5月26日计入其基金账户,下一个工作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6年5月26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有效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有效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不含当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本公司将只接受投资者通过交易类申请单独设置单只基金分红方式。如希望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交易时间结束前到销售网点办理设置分红方式业务。关于分红方式业务规则的公告敬请查阅我公司于2011年12月16日发布的《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分红方式业务规则的公告》。

4、如在权益登记日当日,投资者转托管转出的基金份额尚未转入其他销售机构的,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对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分红款以除息日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不进行现金分红。

5、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

6、因分红导致基金净值调整至1元初始面值或1元初始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7、咨询办法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igwfmc.com。

(2)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

(3)向办理业务的当地销售网点查询。

8、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景顺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5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ETF联接		
基金主代码	016128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8月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景顺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景顺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5月20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第5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ETF联接A	景顺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ETF联接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6128	016129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2627	1.2780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78,192,097.92	45,833,640.97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	-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43	0.043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5月25日
除息日	2026年5月25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5月26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确定日:2026年5月25日;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26年5月26日计入其基金账户,下一个工作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6年5月26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有效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有效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不含当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本公司将只接受投资者通过交易类申请单独设置单只基金分红方式。如希望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交易时间结束前到销售网点办理设置分红方式业务。关于分红方式业务规则的公告敬请查阅我公司于2011年12月16日发布的《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分红方式业务规则的公告》。

4、如在权益登记日当日,投资者转托管转出的基金份额尚未转入其他销售机构的,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对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分红款以除息日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不进行现金分红。

5、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

6、因分红导致基金净值调整至1元初始面值或1元初始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7、咨询办法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igwfmc.com。

(2)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

(3)向办理业务的当地销售网点查询。

8、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关于景顺长城盈丰多元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ETF-FOF)基金合同生效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5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盈丰多元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ETF-FOF)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盈丰多元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ETF-FOF)
基金主代码	02589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5月2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景顺长城盈丰多元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ETF-FOF)基金合同》、《景顺长城盈丰多元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ETF-FOF)招募说明书》
下属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盈丰多元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ETF-FOF)A	景顺长城盈丰多元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ETF-FOF)C
下属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25894	025895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5】2306号文准予募集注册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6年4月14日至2026年5月19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6年5月21日			
份额类别	景顺长城盈丰多元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ETF-FOF)A	景顺长城盈丰多元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ETF-FOF)C	合计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6,679	320	6,999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1,686,003,664.77	80,972,732.04	1,766,976,396.81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453,200.76	15,296.03	468,496.79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686,003,664.77	80,972,732.04	1,766,976,396.81
	利息结转的份额	453,200.76	15,296.03	468,496.79
	合计	1,686,456,865.53	80,988,028.07	1,767,444,893.6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0.00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0.00%	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无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4,886.01	0.00	14,886.01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883%	0.00%	0.000842%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6年5月21日			

注:1、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为0.00;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为0.00。

2、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销售机构受理投资人认购申请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申请的成功与否须以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2个工作日之后,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的查询,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606和网站www.igwfmc.com查询交易确认状况。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此后的每个工作日为本基金的申购业务开放日。

认购份额的持有期到期后,基金管理人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自其三个月持有期到期日(含当日)起才能办理赎回。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关于景顺长城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国信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6年5月22日起新增委托国信证券销售本公司旗下景顺长城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具体的业务流程、业务开通情况、办理时间、办理方式及费率优惠情况以国信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21500	景顺长城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二、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25号国信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纳沙

联系人:杨谦恒

电话:0755-22940954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三、相关业务说明

1、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的定投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关于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限制因素、同一基金不同份额是否开通互转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4、如上述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开放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折扣优惠,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若今后上述销售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上述销售机构最新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关于景顺长城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暂停接受伍佰万元以上申购(含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5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196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景顺长城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和《景顺长城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5月22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5月22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5月22日
	暂停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暂停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联接A	景顺长城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联接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1961	02196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暂停申购金额	5,000,000.00	5,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暂停转换转入金额	5,000,000.00	5,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暂停定期定额投资金额	5,000,000.00	5,000,000.00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现决定自2026年5月22日起,投资人通过所有销售机构和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含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下同)或转换转入本基金,做以下申请金额暂停业务调整: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的申请金额在本基金任意一类基金份额上应小于或等于500万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在本基金任意一类基金份额上的累计申请金额超过500万元的,本公司将根据单笔申请金额由高至低进行排序并确认,对于单笔导致累计金额大于500万元的申请,本公司将对该笔申请金额全部确认为失败,并按此原则继续确认,直至累计金额达到前述要求。

2、如果投资者转换转入本基金按照上述规则确认失败的,其原基金转换转出的申请也将确认失败。

3、关于恢复本基金上述业务的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除另有公告外,在上述业务暂停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4、转换业务的申请金额为基金转换转出时的初始金额。

5、敬请投资者留意相关公告。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免长话费),或登陆网站www.igwfmc.com获取相关信息。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国联安气候变化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国泰海通证券等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证券”)、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源证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龙证券”)、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证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期货”)、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华南”)、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山东”)、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新证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苏豪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业期货”)签署的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代理协议,自2026年5月22日起,增加上述销售机构为本公司旗下国联安气候变化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销售机构。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范围

投资者可在上述销售机构的营业网点办理下述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等相关业务:

国联安气候变化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气候变化混合;基金代码:A类016635,C类018681)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规则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定投”)是指投资者通过向有关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指定的销售机构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扣款并于每期约定的申购日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不构成对基金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影响,投资者在办理相关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适用投资者范围

基金定投业务适用于符合基金合同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2、办理场所

投资者可到上述销售机构营业网点或通过上述销售机构认可的受理方式办理定投业务申请。具体受理网点或受理方式见上述销售机构各分支机构的公告。

3、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在上述销售机构进行日常申购业务的受理时间相同。

4、申请方式

(1)凡申请办理定投业务的投资者须首先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

(2)已开立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请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业务凭证,到上述销售机构各营业网点或上述销售机构认可的受理方式申请增开交易账号(已在上述销售机构开户者除外),并申请办理定投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

5、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

投资者须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基金定投业务规则,指定本人的人民币结算账户作为扣款账户,根据上述销售机构规定的日期进行定期扣款。

6、扣款金额

投资者应与上述销售机构就相关基金申请开办定投业务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额,具体最低申购金额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但每月最少不得低于人民币100元(含100元)。

7、定投业务申购费率

参加定投业务适用的申购费率同相关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或相关的最新公告中载明的申购费率。

8、交易确认

每月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单位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内。基金份额确认查询起始日为T+2工作日。

9、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1)投资者变更每期扣款金额、扣款日期、扣款账户等,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原销售网点或通过上述销售机构认可的受理方式申请办理业务变更,具体办理程序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

(2)投资者终止本业务,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上述销售机构申请办理业务终止,具体办理程序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本业务变更和终止的生效日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三、转换业务规则

基金转换是指开放式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其持有某只基金的部分或全部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同一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

1、基金转换费及转换份额的计算:

进行基金转换的总费用包括转换手续费、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三部分。

(1)转换手续费率为零。如基金转换手续费率调整将另行公告。

(2)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按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之间申购费率的差额计算收取,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max[(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0],即转入基金申购费率减去转出基金申购费率,如为负数则取零。

前端份额之间转换的申购补差费率按转出金额对应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作为依据来计算。后端份额之间转换的申购补差费率为零,因此申购补差费为零。

2、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换费用=转换手续费+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申购补差费

其中:

转换手续费=0

赎回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申购补差费=(转出金额-